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現時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權力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於股東大會上匯報董事會的工作，釐定業務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財務預算及終期報告，制定溢利分配建議，以及行使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我們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我們亦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簽署委任函。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董事會成員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於本集團的 當前職位	於本集團的 角色及職責
胡一平先生	54歲	2004年 3月29日	2020年 10月22日	執行董事兼 董事長	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的 整體經營管理及戰略 規劃
唐俊杰先生	46歲	2018年 11月5日	2020年 10月22日	執行董事兼總裁	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 年度運營及財務計劃 的制定與實施
朱曉莉女士	44歲	2016年 8月15日	2020年 10月22日	執行董事兼總裁助理	負責本集團財務事務的 全面監督及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於本集團的當前職位	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責
賈生華先生	59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芮萌先生	53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楊熙先生	41歲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高級管理層成員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於本集團的當前職位	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責
劉義兵先生	43歲	2006年3月1日	2015年6月8日	常務副總裁	負責本集團投資發展中心及商企事業部的運營及管理以及監督浙江區的運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於本集團的當前職位	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責
鄭明軍先生	46歲	2017年 11月6日	2017年 11月6日	副總裁	負責本集團品控體系管理及信息技術中心的管理以及監督華南區的運營
陳昕先生	38歲	2013年 10月1日	2018年 7月10日	總裁助理	負責本集團品牌建設、業務發展及增值服務板塊的管理
關倩女士	28歲	2020年 7月27日	2020年 7月27日	總裁助理及華中區總經理	負責協助總裁處理本集團日常事務並監督華中區的運營
趙暉先生	42歲	2020年 10月9日	2020年 10月9日	首席財務官	負責本集團財務事務運作及戰略業務目標推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於本集團的當前職位	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責
趙麗湘女士	42歲	2013年6月24日	2013年6月24日	人力行政總監	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管理、企業文化建設及人力資源服務體系建設

執行董事

胡一平先生，54歲，於2020年10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20年12月3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長。其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整體運營管理及戰略規劃。胡先生於2004年3月至2004年12月擔任盛全物業執行董事，並於2013年4月至2020年9月先後擔任執行董事、董事長兼董事，主要負責重大業務決策。

胡先生在中國房地產行業和物業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5年的經驗。胡先生於1987年1月至1995年8月在德清縣建築勘察設計所（負責城市和農村發展與建設規劃的中國政府機構）工作，並在該院先後擔任勘察設計處技術員、助理工程師及主要負責設計工作的工程師。其於1995年9月成立德信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浙江德信置業有限公司及德清縣中房置業有限公司），自此一直擔任董事及董事長，主要負責整體發展、投資戰略及重大業務決策。自2018年8月以來，其一直擔任德信中国的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主要負責整體發展、投資戰略以及重大業務決策。

胡先生於1987年1月畢業於中國浙江省建築工業學校，獲得工民建專業中專學歷，並於1995年6月畢業於中國浙江育才職工大學，獲得建築學大專學歷。其亦於2013年獲得中國天津大學財務管理（在線課程）本科學歷，於2018年9月獲得中國廈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其於2007年12月獲得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其亦於1996年9月獲得湖州市人事局頒發的工程師資格。胡先生現為浙江省房地產協會會長及杭州市湖州商會會長。

唐俊杰先生，46歲，於2020年10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20年12月3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總裁。其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年度運營及財務計劃的制定與實施。唐先生於2018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盛全物業董事長兼總經理，主要負責業務策略、年度運營及財務計劃的制定與實施。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於1996年8月至2013年1月，唐先生曾在浙江省溫州市規劃局(現稱溫州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工作並擔任多個職務，即擔任市政處的副處長，主要負責城市綜合交通體系、城市規劃與工程審批；擔任龍灣分局副局長，主要負責城市具體規劃與建築工程審批。其於2013年1月至2018年3月在溫州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工作，相繼在溫州市高新區科技園管委會國土規劃辦擔任副主任及主任，主要負責土地使用規劃及管理及城市管理；在溫州市高新區產業規劃處擔任處長，主要負責管理委員會的戰略規劃及高新產業的投資與經營；擔任溫州市浙南科技城規劃建設局局長，主要負責土地開發與利用、空間規劃、建設項目的實施與管理。其於2018年3月至2020年10月在德信控股工作，擔任董事長助理，主要負責物業管理部門的戰略投資及運營。

唐先生於1996年7月獲得中國浙江大學土木工程學建築工程專業學士學位。其於2005年11月獲得中國同濟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唐先生於2019年榮獲「2019中國物業經理人100強」及於2020年12月榮獲「2020(第四屆)中國物業經理人評選長三角50強」。唐先生於2001年11月獲得溫州市工程技術人員職務第二評審委員會頒發的城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規劃工程師資格。於2014年1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頒發的註冊城市規劃師資格。

朱曉莉女士，44歲，於2020年10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20年12月3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其負責本集團財務事務的全面監督及管理。朱女士於2016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德信盛全物業財務總監兼總經理助理，主要負責財務事務的全面監督及管理。

朱女士擁有超過18年的審計和財務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2002年7月至2005年4月以及2005年5月至2011年11月，其先後在浙江文華拍賣有限公司（一間拍賣公司）及浙江文華控股有限公司（一間資產管理公司）工作，其曾擔任財務經理，主要負責會計部門的整體管理。其於2011年12月至2014年5月在眾安集團有限公司工作，擔任審計部財務及審計主管，主要負責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審計工作、檢查及監督財務監管工作的實施，而該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酒店及飯店管理及投資諮詢。其於2014年6月至2016年8月在德信控股工作，擔任審計經理，主要負責向審計風險控制中心的負責人提供審計制度、審計流程及年度審計計劃方面的協助。

朱女士於1999年7月自中國浙江財經學院（現為浙江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士學位。朱女士於2017年2月透過遠程教育自中國浙江大學獲得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方向）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生華先生，59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賈先生於1989年7月至1991年7月擔任西北農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的講師，自1991年9月至1995年2月擔任副教授，其主要從事土地經濟管理的教學及研究。其於1995年3月至1996年11月在浙江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擔任副教授，自1996年12月起擔任教授及自1999年12月起擔任博士生導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述工作履歷外，賈先生現任以下上市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上市地及股份代號	職位
自2006年6月起	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房地產公司(股份代號：3900)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自2015年5月起	杭州濱江房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房地產公司(證券代碼：002244)	獨立董事
自2018年12月起	南都物業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物業管理公司(證券代碼：603506)	獨立董事

賈先生於1983年7月獲得中國西北農學院農業經濟與管理學士學位。其通過碩博連讀課程於1989年7月獲得中國西北農業大學農業經濟與管理博士學位。其自2000年12月起擔任浙江大學房地產研究中心主任。

賈先生曾為安吉浙大青年教授科技創業園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股東，該公司的營業執照於2013年12月27日被吊銷。其確認，據其所深知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未對其提出任何申索且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的申索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由於上述公司的註銷導致的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芮萌先生，53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其自2012年1月起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會計學教授，及自2015年10月起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中坤集團金融學教席教授。

除上述工作履歷外，芮先生曾任或現任以下上市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上市地及股份代號	職位
2014年11月至 2020年5月	上海匯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科技型公司(證券代碼：300609)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2015年9月至 2018年9月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科技型公司(證券代碼：000333)	獨立董事
自2015年6月起	中遠海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13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600026)上市的能源公司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自2017年4月起	上工申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機械公司(證券代碼：600843)	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上市地及股份代號	職位
自2017年8月起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教育機構 (股份代號：839)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自2018年5月起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物業管理公司 (股份代號：6098)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自2019年5月起	朗詩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房地產公司 (股份代號：106)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儘管芮先生擔任五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經芮先生告知及確認，根據下列內容，其有充足時間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 除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會計學教授，芮先生除於上述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外並未以任何身份從事任何全職工作。憑藉其背景及經驗，芮先生深知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涉及的責任及預期時間。在投身入於該等公司並管理其分配在該等公司上的時間方面，其並未發現有任何困難，且其堅信，其擔任多個職務的經驗將使其能夠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及
- (ii) 芮先生於本集團的角色為非執行性質，彼並不會涉及本集團業務日常管理，因此，聘用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不須其全職參與。

基於上述，我們董事並無理由認為芮先生目前擔任的多個職位會造成彼並無充足時間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無法適當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芮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國際經濟學學士學位。其分別於1993年5月、1996年12月及1997年8月在美國俄克拉荷馬州立大學獲得經濟學理學碩士學位，並在美國休斯敦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工商管理哲學博士學位。自2000年9月起，芮先生獲投資管理與研究協會專業認證為註冊金融分析師，並自2010年4月起獲全球風險管理專業人士協會專業認證為金融風險管理師。

楊熙先生，41歲，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其於2008年2月至2015年1月在北京怡生樂居信息服務有限公司工作，擔任總編，主要負責網站出版編輯，該公司為一家線上至線下房地產服務提供商，及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LEJU）的公司。其於2015年1月至2019年2月在上海帷米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工作，擔任首席運營官，主要負責該公司的運營及管理，該公司主要從事商務信息諮詢服務。自2019年2月起，其在北京中物研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工作，擔任總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管理，該公司主要從事信息技術業務。

楊先生於2001年6月獲得中國北京工商大學文學學士學位。自2019年7月起，楊先生擔任中國物業管理協會副秘書長。

楊先生曾為北京天倫房地產經紀有限公司的監事及股東，該公司的營業執照於2008年12月30日被吊銷。其確認，據其所深知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未對其提出任何申索且其並不知悉任何針對其的申索威脅或潛在申索且並無由於上述公司的註銷導致的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除上文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各董事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其他關係且概無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在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各董事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獲委任為董事而需提請股東垂注的事宜，亦無其他與其獲委任有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的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運營及管理。有關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劉義兵先生，43歲，於2015年6月獲委任為常務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投資發展中心及商企事業部的運營及管理以及監督浙江區的運營。其於2006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盛全物業營銷部經理，主要負責營銷部的管理。

劉先生擁有超過14年的物業管理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先生於一家物業管理公司杭州綠恆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工作。

此外，劉先生曾於本集團多個附屬公司任職。於2006年3月至2015年6月在盛全物業先後擔任營銷部經理、杭州區區域經理、經理及副總經理，及自2015年6月起擔任常務副總經理。自2015年6月起，其亦擔任浙江盛全保安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總經理。此外，劉先生自2013年10月起一直擔任盛全物業多個分公司的負責人，主要負責整體運營。

劉先生於1999年7月從中國皖西學院獲得旅遊管理大專學曆。

鄭明軍先生，46歲，於2017年11月獲委任為副總裁，負責本集團品控體系管理及信息技術中心的管理以及監督華南區的運營。其於2017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盛全物業副總經理兼溫州盛全總經理，主要負責管理信息技術中心並監督公司的運營。

鄭先生擁有超過20年的物業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鄭先生自2000年2月至2007年8月在一家物業管理公司深圳市華聯物業集團有限公司工作，擔任主管及經理，主要負責項目驗收、項目交付、服務改進及其他日常事務。2007年9月至2017年8月，其於一家物業開發公司（深圳市之平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現稱深圳市知品知客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工作，擔任總經理，主要負責業務發展，內部管理及新產品開發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先生於2008年12月從中國暨南大學獲得物業管理學士學位。其於2010年10月獲授予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批准及認可的物業管理師資格證，於2014年2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頒發的物業管理師註冊證。

陳昕先生，38歲，於2018年7月獲委任為總裁助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品牌建設、業務發展及增值服務板塊的管理。其於2013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第三事業部的策劃經理、總經理及盛全物業總經理助理，主要負責「盛全優家」項目，致力建立智慧社區平台及擴大社區業務合作。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其於2005年7月至2010年4月在杭州都快讀報人傳媒有限公司(前稱杭州讀報人廣告傳媒有限公司、杭州讀報人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工作，擔任客戶經理，主要負責策劃及組織讀者活動，而該公司主要從事商業活動運營。2010年5月至2011年3月，其在浙江交通旅遊傳媒有限公司工作，擔任策劃部策劃經理，主要負責廣告創意與營銷方案，而該公司主要從事媒體活動策劃。2011年11月至2013年9月，其於杭州鴻雁電器有限公司工作，擔任公共關係部經理，主要負責品牌建設、企業文化宣傳與媒體關係維護，而該公司為一家建築電器產品製造企業。

陳先生於2005年7月從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獲得文學學士學位。

闢倩女士，28歲，於2020年7月獲委任為總裁助理及華中區總經理，主要負責協助總裁處理本集團日常事務並監督華中區的運營。其於2020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盛全物業董事長助理及華中區總經理，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主席的日常事務。

加入本集團之前，闢女士於2018年7月至2020年7月在德信控股擔任董事長秘書，主要負責協助董事長處理日常事務及行政事務。

闢女士於2016年6月自中國武漢生物工程學院獲得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其於2018年7月在英國貝爾法斯特女王大學獲得市場營銷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暉先生，42歲，於2020年10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事務運作及戰略業務目標推進。

趙先生在審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超過18年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其於2002年8月至2009年2月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廣州分所(現稱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廣州分所)工作，其最後的職位是擔任審計部門副經理，主要負責項目審計。2009年2月至2012年7月，其在廣州拓歐諮詢有限公司工作，擔任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事務，而該公司主要從事國際經濟信息諮詢、科技信息諮詢、管理諮詢和營銷策劃。2012年8月至2014年12月，其在廣州匯勤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工作，擔任合夥人，主要從事投資和融資項目。2015年1月至2020年9月，其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廣州分所工作，其最後的職位是擔任審計部門高級經理，主要負責項目審計。

趙先生分別於2001年6月和2002年6月獲得中國中山大學的資源與環境區劃與管理及會計學雙學士學位。趙先生於2011年5月被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中級會計師、於2014年4月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註冊會計師及於2013年11月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認證及中國內部審計協會頒發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

趙麗湘女士，42歲，於2013年6月獲委任為人力行政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管理、企業文化建設及人力資源服務體系建設。

趙女士在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其於2000年1月至2003年12月在華升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建築的公司)工作，擔任海外事業部經理，主要負責人力資源日常管理。其於2004年1月至2006年7月在浙江金科日化原料有限公司工作，擔任人力資源經理，主要負責改善人力資源政策和程序以及其他日常人力資源事務。其於2006年7月至2010年6月在紹興市上虞金錦大酒店有限公司工作，擔任總經理辦公室主任，主要負責總經理辦公室的日常事務。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10年7月至2011年9月擔任浙江歌山品悅旅業有限公司(原浙江歌山品悅大酒店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經理，主要負責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的日常管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7月以及2012年8月至2013年6月，其先後分別擔任浙江世貿君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和浙江登豪酒店有限公司的人力行政總監，主要負責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的日常管理。

趙女士通過遠程學習於2018年7月獲得中國南開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於2015年11月獲得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職業技能鑒定中心頒發的企業人力資源管理人員一級的評級。

公司秘書

蘇淑儀女士，於2021年5月31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蘇女士目前擔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企業服務提供商)的副總裁。其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蘇女士於2004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法與比較法碩士學位，並於1999年取得萊斯特大學工商管理(遠程學習課程)碩士學位。蘇女士自1997年起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並向該等委員會委派各種職責，而該等委員會則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並監督本集團活動的某些方面。

審計委員會

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本集團已於2021年[●]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芮萌先生、賈生華先生及楊熙先生。芮萌先生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且芮萌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ii)監督審計程序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本集團已於2021年[●]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賈生華先生、唐俊杰先生及芮萌先生。賈生華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和架構以及就制定有關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和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ii)釐定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具體條款；及(iii)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宗旨而審閱及批准績效薪酬。

提名委員會

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本集團亦於2021年[●]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胡一平先生、賈生華先生及芮萌先生。胡一平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和組成；(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i)就委任董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

董事深知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加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以實行有效問責機制的重要性。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深信，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平衡，使董事會具備有力的獨立元素，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本集團深知董事會多元化帶來的益處並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本集團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集團尋求通過考慮多種因素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教育背景、性別、年齡及種族。我們董事組合具備均衡的經驗，包括房地產和物業管理公司的運營與管理、城市規劃、土地經濟管理、財務及審計。此外，董事的年齡範圍為41至59歲，教育背景涵蓋土木工程、企業管理、公共管理、理財學、農業經濟與管理、國際經濟到新聞學和傳播學等多個領域。

[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以確保其實施並監控其持續效力，且將根據《上市規則》在企業管治報告中予以披露，當中包括為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任何可衡量的目標以及每年在達致該等目標方面取得的進展。鑑於董事會多數成員為男性，董事認為性別多元化尤其重要及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可有所改善。

儘管如此，為建立可能符合目標性別多元化的董事會潛在繼任人儲備，本集團將(i)繼續採用基於優點並參考董事會多元化的整體委聘原則；(ii)採取措施，通過就性別多元化的好處招聘中高級人員，在本集團各層級促進性別多元化；及(iii)鑑於我們策略所需及營運所在行業，投入更多資源培訓我們認為有適當的業務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女性人員，以使彼等具備出任董事會成員所需的特質及能力，冀在數年後晉升她們加入董事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以薪金、住房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的形式自本公司收取薪酬。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花紅、退休福利計劃、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0.32百萬元、人民幣1.03百萬元及人民幣1.21百萬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金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已付予我們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工資、薪金、花紅、退休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總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0百萬元、人民幣2.28百萬元及人民幣2.59百萬元。

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我們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我們或加入我們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根據目前生效的安排，董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退休福利計劃、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估計將不超過人民幣2.6百萬元。董事會將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而其於[編纂]後將接獲薪酬委員會建議，當中將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所付的薪金、董事的時間投入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智富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擬進行交易（可能屬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時；
- 本公司擬運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述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出現偏差；及
-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由[編纂]開始，並於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發佈年報之日結束。